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沪发改委〔2026〕3号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表彰上海市绿色转型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

市节能减排及绿色低碳转型工作协调机制成员单位，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市委宣传部，市司法局，市审计局，市粮食物资储备局，市邮政管理局，各管委会，各区发展改革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本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加快推进发展方式绿色转型，推动经济社会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取得了显著成绩，涌现出许多先进集

体和先进个人。

为表彰先进、树立典型，营造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的良好社会氛围，更好推动本市“十五五”绿色转型相关工作，市发展改革委、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决定，授予上海市浦东新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等47个集体“上海市绿色转型先进集体”称号；授予丁婧等100名同志“上海市绿色转型先进个人”称号。希望受到表彰的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充分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全市各相关单位、各区和干部群众要以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榜样，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开拓创新、真抓实干，全力推动发展方式绿色转型，为2030年前顺利实现碳达峰作出新的积极贡献！

附件：1.上海市绿色转型先进集体名单

2.上海市绿色转型先进个人名单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 11 月 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6年11月11日印发